

证券代码:600217 证券简称:中再资环 公告编号:临2021-060

中再资源环境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1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1年7月21日
-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 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1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 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 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 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1年7月21日 14:00分

召开地点:北京市西城区宣武门外大街甲1号环球财经中心B座9层会议室

(五) 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1年7月21日至2021年7月21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 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 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无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1.00	关于选举公司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独立董事 0 从A股股东
1.01	韩复龄先生	√
1.02	田晖女士	√
1.03	孙东莹先生	√

董事相等的投票总数。如果某股东持有上市公司100股股票,该次股东大会应选董事10名,董事实选人12名,则该股东对于董事会选举议案,拥有100股的选举票数。

三、股东应以每个议案的选举票数为准进行投票,股东根据自己的意愿进行投票,既可以把选举票数集中投给某一候选人,也可以按照任意组合投给不同的候选人。投票结束后,对每一项议案分别累积计算票数。

四、示例:

某上市公司召开股东大会采用累积投票制对进行董事会、监事会改选,应选董事5名,董事实选人6名;应选独立董事2名,独立董事候选人有3名;应选监事2名,监事候选人有3名。需投票表决的事项如下:

累积投票议案	投票数
4.00 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	
4.01 陈琳	
4.02 陈琳	
4.03 陈琳	
.....	
4.06 陈琳	
5.00 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5.01 陈琳	
5.02 陈琳	
5.03 陈琳	
6.00 关于选举监事的议案	
6.01 陈琳	
6.02 陈琳	
6.03 陈琳	

某投资者在股权登记日收盘时持有该公司100股股票,采用累积投票制,他(她)在议案4.00“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就有500票的表决权,在议案5.00“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有200票的表决权,在议案6.00“关于选举监事的议案”有200票的表决权。

该投资者可以以500票为限,对议案4.00按自己的意愿表决,他(她)既可以把500票集中投给某一候选人,也可以按照任意组合分散投给任意候选人。

如所示: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数			
		方式一	方式二	方式三	方式四
4.00	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	—	—	—	—
4.01	陈琳	500	100	100	—
4.02	陈琳	0	100	50	—
4.03	陈琳	0	100	200	—
.....					
4.06	陈琳	—	—	100	50

证券代码:600217 证券简称:中再资环 公告编号:临2021-058

中再资源环境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五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中再资源环境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五十四次会议于2021年7月5日以书面及现场方式召开。公司在任董事6人,实际参加表决董事6人。会议经与会董事审议,书面记名投票表决,形成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控股子公司提前报废闲置资产的议案》

同意公司控股子公司云南巨路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提前报废闲置且已无法正常使用两台(套)设备,即:截止2021年6月30日财务账面净值为158.85万元的一台四轴破碎机、财务账面净值为108.82万元的一套线路板粉碎静电设备。

本议案表决结果: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审议通过《关于召开公司2021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定“2021年7月21日(星期三)以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公司2021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关于选举公司独立董事的议案》,拟选举韩复龄先生、田晖女士和孙东莹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本议案表决结果: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该议案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日刊登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的《中再资源环境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1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临2021-060。

特此公告。

中再资源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7月6日

证券代码:600217 证券简称:中再资环 公告编号:临2021-059

中再资源环境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提名独立董事候选人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中再资源环境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6月26日公告了《中再资源环境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独立董事任期届满辞职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1-054)。刘贵彬先生、伍远超先生和温宗国先生因任公司独立董事职务已满六年(自2015年6月25日起),根据《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中再资源环境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中关于独立董事连任时间不得超过六年的有关规定,申请辞去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职务及第七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的职务。

鉴于目前公司在任董事6人,上述三位先生辞职后,将导致公司独立董事人数少于董事会人数的三分之一,同时导致公司董事会低于法定最低人数(5人),根据《公司法》、《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以及公司章程等的有关规定,上述三位先生将继续履行公司独立董事及董事会相关专门委员会的职责,其辞职将自公司股东大会选举产生新任独立董事之日起生效。

为了保证董事会的正常运行,控股股东中国再生资源开发有限公司(持有公司股份358,891,083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5.84%)向公司董事会提交了《中国再生资源开发有限公司关于提名中再资源环境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人选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1-059),提名韩复龄先生、田晖女士和孙东莹先生(简历见本公告附件)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人选。

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及独立董事已对韩复龄先生、田晖女士和孙东莹先生的基本情况进行了充分了解,认为其担任独立董事的资格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目前,独立董事候选人田晖女士尚未取得上海证券交易所独立董事资格证书,已承诺将参加上海证券交易所组织的最近一次独立董事培训。

上述三位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尚需提交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上述选举独立董事事宜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中再资源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7月6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附件2:采用累积投票选举独立董事的投票方式说明

附件1:授权委托书

中再资源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1年7月21日召开的贵公司2021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户号:

序号	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投票数
1.00	关于选举公司独立董事的议案	—
1.01	韩复龄先生	√
1.02	田晖女士	√
1.03	孙东莹先生	√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附注:采用累积投票选举独立董事的投票方式说明

一、股东大会独立董事候选人选举作为投资者应针对各议案组下每位候选人进行投票。

二、申报股数代表选举票数。对于每个议案组,股东每持有一股即拥有与该议案组下应选

证券代码:603466 证券简称:风语筑 公告编号:2021-068

上海风语筑文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审议结果:通过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286,398,987	99.9838	46,355	0.0162	0	0.0000

2.21议案名称:本次发行决议的有效期限

审议结果:通过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286,398,987	99.9838	46,355	0.0162	0	0.0000

3.议案名称:《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预案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286,398,987	99.9838	46,355	0.0162	0	0.0000

4.议案名称:《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286,398,987	99.9838	46,355	0.0162	0	0.0000

5.议案名称:《关于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运用的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286,398,987	99.9838	46,355	0.0162	0	0.0000

6.议案名称:《关于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摊薄即期回报、填补措施及相关承诺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286,398,987	99.9838	46,355	0.0162	0	0.0000

7.议案名称:《关于制定《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286,398,987	99.9838	46,355	0.0162	0	0.0000

8.议案名称:《关于制定《股东分红回报规划(2021-2023年度)》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286,398,987	99.9838	46,355	0.0162	0	0.0000

9.议案名称:《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相关事宜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286,398,987	99.9838	46,355	0.0162	0	0.0000

10.议案名称:《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委托理财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286,398,987	99.9838	46,355	0.0162	0	0.0000

11.议案名称:《增加公司注册资本》

审议结果:通过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286,398,987	99.9838	46,355	0.0162	0	0.0000

12.议案名称:《关于回购注销部分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部分限制性股票及调整公司2018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回购价格及回购数量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286,398,987	99.9838	46,355	0.0162	0	0.0000

13.议案名称:《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减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286,398,987	99.9838	46,355	0.0162	0	0.0000

14.议案名称:《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286,398,987	99.9838	46,355	0.0162	0	0.0000

(二)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公司符合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条件的议案	7,704,387	99.4019	46,355 0.5981
2.01	发行可转债的种类	7,704,387	99.4019	46,355 0.5981
2.02	发行规模	7,704,387	99.4019	46,355 0.5981
2.03	募集资金用途	7,704,387	99.4019	46,355 0.5981
2.04	可转换公司债券存续期限	7,704,387	99.4019	46,355 0.5981
2.05	债券票面利率	7,704,387	99.4019	46,355 0.5981
2.06	还本付息的期限和方式	7,704,387	99.4019	46,355 0.5981
2.07	转股价格的确定及其调整	7,704,387	99.4019	46,355 0.5981
2.08	转股价格的确定及其调整	7,704,387	99.4019	46,355 0.5981
2.09	转股价格的修正条款	7,704,387	99.4019	46,355 0.5981
2.10	转股数量确定方式以及转股时不足一股金额的处理办法	7,704,387	99.4019	46,355 0.5981
2.11	赎回条款	7,704,387	99.4019	46,355 0.5981
2.12	回售条款	7,704,387	99.4019	46,355 0.5981
2.13	转股年度有关利息的派付	7,704,387	99.4019	46,355 0.5981
2.14	发行方式及发行对象	7,704,387	99.4019	46,355 0.5981
2.15	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设立	7,704,387	99.4019	46,355 0.5981
2.16	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制度	7,704,387	99.4019	46,355 0.5981
2.17	本次募集资金用途	7,704,387	99.4019	46,355 0.5981
2.18	评级事项	7,704,387	99.4019	46,355 0.5981
2.19	募集资金监管	7,704,387	99.4019	46,355 0.5981
2.20	担保事项	7,704,387	99.4019	46,355 0.5981
2.21	本次发行决议的有效期限	7,704,387	99.4019	46,355 0.5981
3	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预案的议案	7,704,387	99.4019	46,355 0.5981
4	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7,704,387	99.4019	46,355 0.5981
5	关于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运用的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7,704,387	99.4019	46,355 0.5981
6	关于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摊薄即期回报、填补措施及相关承诺的议案	7,704,387	99.4019	46,355 0.5981
7	关于制定《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的议案	7,704,387	99.4019	46,355 0.5981
8	关于制定《股东分红回报规划(2021-2023年度)》的议案	7,704,387	99.4019	46,355 0.5981
9	关于回购注销部分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部分限制性股票及调整公司2018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回购价格及回购数量的议案	7,704,387	99.4019	46,355 0.5981
10	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减资议案	7,704,387	99.4019	46,355 0.5981
11	增加公司注册资本	7,704,387	99.4019	46,355 0.5981
12	关于回购注销部分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部分限制性股票及调整公司2018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回购价格及回购数量的议案	7,704,387	99.4019	46,355 0.5981
13	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减资议案	7,704,387	99.4019	46,355 0.5981
14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7,704,387	99.4019	46,355 0.5981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上海市锦天城律师事务所

律师:俞斌、陈宇婧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上海市锦天城律师事务所认为,公司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召集人资格、出席会议人员资格、会议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均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股东大会通过的决议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目录

- 1.经与会董事和见证人签字确认并加盖公章的股东大会决议;
- 2.经与会董事和见证人签字确认并加盖公章的律师见证意见书;
- 3.本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上海风语筑文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7月6日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持股的基本情况

截止本公告披露日,乌鲁木齐博瑞尚荣股权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博瑞尚荣”)、新疆汇嘉时代百货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金汇佳”)分别持有新疆汇嘉时代百货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无限流通流通股5,394,900股、5,306,700股,占公司总股本470,400,000股的1.15%、1.13%。上述各股东所持股份均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前持有的股份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取得的股份。

● 集中竞价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因自身资金需求,博瑞尚荣、金汇佳拟在自本减持计划公告披露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6个月内,以集中竞价方式减持不超过2,408,000股公司股份,即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2%,且在任意连续90日内,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股份总数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1%。

若在本减持计划实施期间公司发生增发、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等事项,上述股东减持股份数量进行相应调整。

一、集中竞价减持主体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当前持股来源
乌鲁木齐博瑞尚荣股权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394,900	1.15%	IPO前取得;2,752,500股 其他方式取得:2,642,400股
新疆汇嘉时代百货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306,700	1.13%	IPO前取得;2,700,000股 其他方式取得:2,599,200股

注:上述“其他方式取得”为:

- 1、公司于2019年5月10日召开的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新疆汇嘉时代百货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以公司2018年12月31日的总股本240,000,000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6股,共计转增6,000,000股。
- 2、公司于2020年5月19日召开的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新疆汇嘉时代百货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以截至公司实施2019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的股权登记日的公司总股本为基数,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4股,共计转增134,400,000股。

上述减持主体存在一致行动人:

证券代码:603101 证券简称:汇嘉时代 公告编号:2021-043

新疆汇嘉时代百货股份有限公司 股东集中竞价减持股份计划公告

任),胡建忠(离任)、董风华(离任)、马丽(离任)、师银郎及关联股东潘艺尹承诺:“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若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公司上市后6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20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6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的锁定期限自动延长6个月;如触发除权除息事项,上述发行价作相应调整。若本人出现未能履行上述关于股票锁定期及(或)减持价格的承诺情形时,本人承诺:①若本人若因未履约事项而获利,则所得的收入归公司所有,并将在获得收入的5日内将前述款项支付给公司指定账户。本人未来若因是属缴纳的款项,公司可从之后发放的本人应得现金分红中扣发,直至扣减金额累计达到应缴纳税款。②本人若仍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则该等股票锁定期自动延长3个月。本承诺并不因本人或本人关联方在公司职务变更、离职或其他原因而发生变更”。

2、关于首次公开发行持股意向的承诺

控股股东潘海福承诺:

(1)本人作为公司控股股东,意向通过长期持有公司股份以实现并确保本人对公司的控股地位,进而持续分享公司的经营成果。(2)在不丧失本人对公司控股股东地位、不违反本人已作出的相关承诺的前提下,本人存在减持所持公司股份的可能性,但届时减持幅度将为此限:①在锁定期届满后的12个月内,本人通过证券交易所直接或间接减持所持公司股份不超过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的15%。转让价格不低于公司股票发行价格(如触发除权除息事项,发行价作相应调整)。②在锁定期届满后的第13至第24个月内,本人通过证券交易所直接或间接减持所持公司股份不超过在锁定期届满后13个月内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的15%。转让价格不低于公司股票发行价格(如触发除权除息事项,发行价作相应调整)。(3)本人所持公司股份的锁定期届满后,本人减持直接或间接所持公司股份时,应提前将减持意向和减持数量等信息以书面方式通知公司,并由公司及于时予以公告,自公告之日起3个交易日后,本人方可减持公司股份。(4)如本人违反上述承诺或法律强制性规定减持公司股份的,本人承诺:违规减持所持股份(以下称“违规减持所得”)归公司所有,在获得收入的5日内将前述收入支付给公司指定账户;同时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的锁定期在原锁定期届满后自动延长1年。如本人未将违规减持所得上交公司,则公司有权利将应付本人的现金分红中与违规减持所得相等的金额收回公司所有”。

股东潘艺尹、鑫源汇承诺:

(1)在锁定期届满后的12个月内,其通过证券交易所直接或间接减持所持公司股份(现直接或间接所持公司股份,不包括在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后从公开市场买入的公司股份),下同)不超过其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的15%。转让价格不低于公司股票发行价格(如触发除权除息事项,发行价作相应调整)。

(2)在锁定期届满后的第13至第24个月内,其通过证券交易所直接或间接减持所持公司股份不超过在锁定期届满后13月初其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的15%。转让价格不低于公司股票发行价格(如触发除权除息事项,发行价作相应调整)。

(3)其持有的公司股份的锁定期届满后,减持直接或间接所持公司股份时,应提前将减持意向和拟减持数量等信息以书面方式通知公司,并由公司及于时予以公告,自公司公告之日起3个交易日后,方可减持公司股份。

(4)若其违反上述承诺或法律强制性规定减持公司股份,违规减持公司股票所得归公司所有,在获得收入的5日内将前述收入支付给公司指定账户;同时其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剩余发行人股份锁定期在原锁定期届满后自动延长1年。如其未将违规减持所得上交发行人,则公司有权利将其现金分红中与违规减持所得相等的金额收回公司所有”。

本次拟减持事项与此前已披露的承诺是否一致 是 否

(三)本所要求的其他事项

公司关注博瑞尚荣和金汇佳减持计划的实施进展情况,督促其合法合规减持,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三、集中竞价减持计划相关风险提示

(一)博瑞尚荣和金汇佳减持计划将根据市场情况及自身意愿决定是否全部或部分实施本次股份减持计划,减持的数量和价格存在不确定性。

(二)减持计划实施是否可能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风险 是 否

(三)上述股东将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有关法律法规、规定以及相应承诺的要求,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新疆汇嘉时代百货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7月6日